##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的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自科技"或"公司") 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穗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 次交易")。

2025年11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北自所(北 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 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 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并依法进行审核。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 册后方可正式实施。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 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